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基金名称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由“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为“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代码保持不变。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更名等的详细内容见 2010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更名、公司更名及旗下基金更名的公告》。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46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7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3,762,455.5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市场估值相对较低、基本面良好、能够为股东持续创造价值的公司，重点关注其中基本面有良性变化、市场认同度逐步提高的优质个股，在充分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基于对宏观经济和投资环境的分析和预测，全面评估证券市场各大类资产的中长期预期风险收益率，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及其他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适度控制系统性风险。主要通过积极主动地精选为股东持续创造价值的股票来获取超额收益。重点投资于基本面趋势良好或出现良性转折、价格相对低估、基本面趋势认同度逐步或加速提高的优质股票，辅以适度的行业配置调整来优化股票的选择和配置的权重。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晖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 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95566
传真		021-3860179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aig-huatai.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414,479.92	127,587,245.41	-22,751,823.88
本期利润	82,090,210.22	188,351,071.78	-26,235,753.1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81	0.6015	-0.072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1.98%	75.36%	-7.6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97	0.0709	-0.07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6,473,056.66	706,659,426.99	253,402,879.6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614	1.2838	0.923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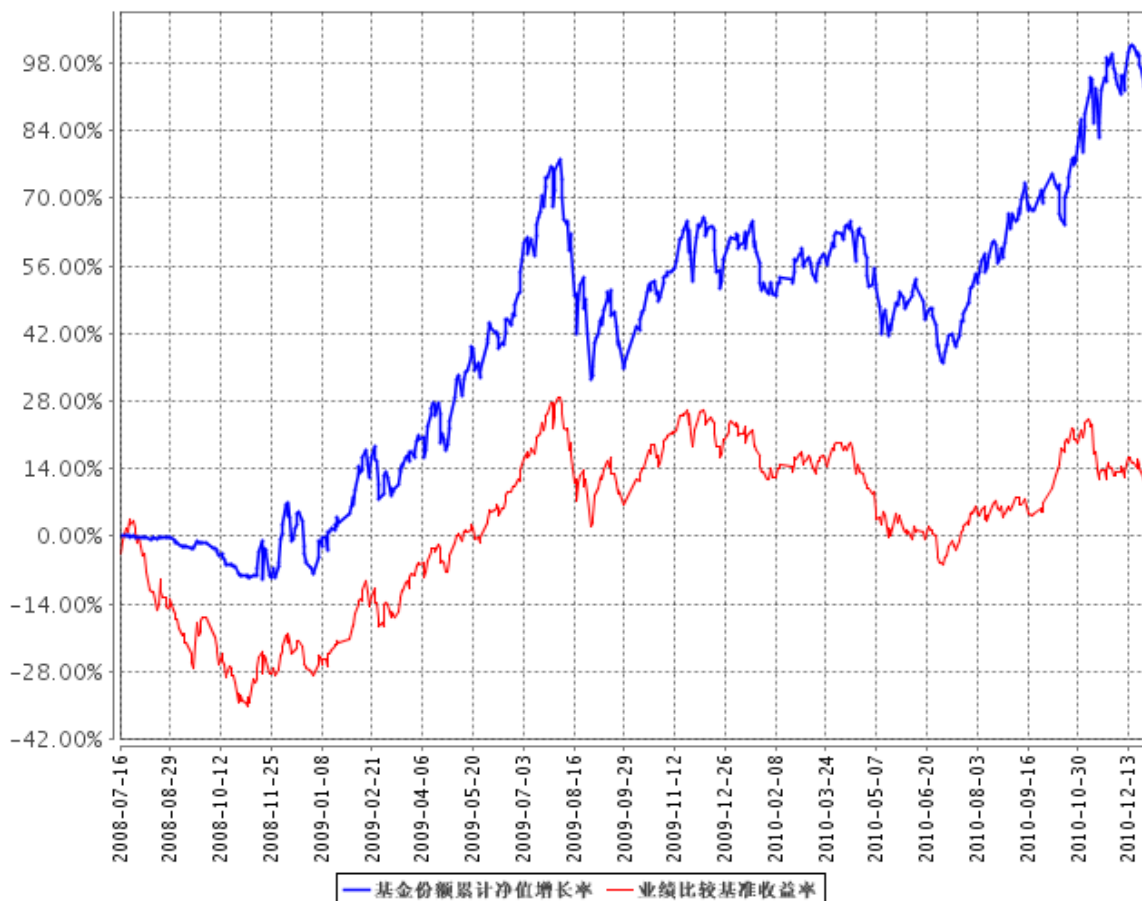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21%	1.72%	5.31%	1.42%	9.90%	0.30%
过去六个月	41.46%	1.48%	17.68%	1.24%	23.78%	0.24%
过去一年	21.98%	1.41%	-9.12%	1.26%	31.10%	0.15%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7.54%	1.68%	12.45%	1.70%	85.09%	-0.02%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按照 80%与 20%之比构建，并每日进行再平

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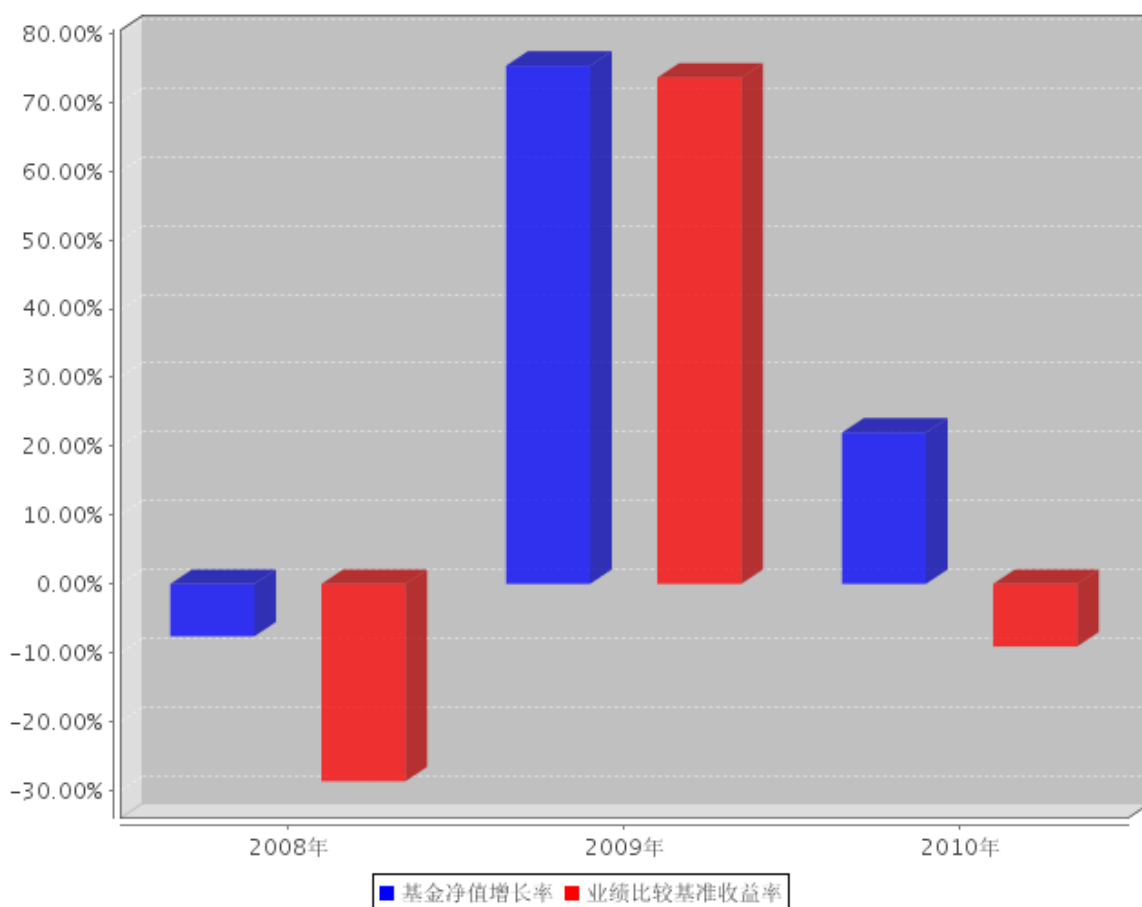


注：图示日期为 2008 年 7 月 16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二）投资范围、（十）之 2、基金投资组合比例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8 年 7 月 16 日，2008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2.000	173,360,276.17	26,855,303.68	200,215,579.85	
2009	3.100	225,901,199.29	23,372,098.66	249,273,297.95	
2008	-	-	-	-	
合计	5.100	399,261,475.46	50,227,402.34	449,488,877.8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 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

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和 2%。目前公司旗下管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基金管理规模为 195.31 亿元。

注：公司外方股东 AIG Global Investment Corp.（“美国国际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详细内容见我公司 2010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更名、公司更名及旗下基金更名的公告》。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	2008 年 7 月 16 日	-	16 年	汪晖先生，硕士。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华宝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基金经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8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8 月起任华泰柏瑞投资部副总监，2009 年 11 月 18 日起兼任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12 月起任华泰柏瑞投资部总监，2010 年 6 月 22 日起兼任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集中交易室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注：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均不相同。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 年 A 股市场表现出显著的结构化行情，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2.1%，中小板指数上涨 22.14%，中证 500 下跌 11.04%。成长股和新兴产业主题类股票为全年市场热点，表现为估值水平大幅度提升。相反，以银行和地产为代表的周期类股票持续走低，估值下挫，两类股票表现迥异。

本基金基本把握了市场波动方向，资产配置获得一定超额收益。同时全年来看，较好把握市场风格，取得较高超额收益。2010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 21.98%，高于业绩基准 31.10 个百分点。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614 元，累计净值为 1.8714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上涨 21.98%，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下跌 9.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1 年，本基金认为市场将呈现震荡向上的走势，全年来看沪深 300 指数取得正收益的可能性极大。主要理由有三个方面的，第一，从估值角度看，目前估值水平接近历史低位，考虑到公司成长性，估值有提升的空间。第二，经济中主要矛盾通胀和房价问题可控。政策收紧力度可能的节奏是从严控到平稳，货币供给将回归常规。实体经济过热和过冷的概率都较小，不会出现系统性风险。第三，考虑到宏观调控在一季度可能最严厉，本基金认为一季度是布局全年较好投资时机。从风格角度看，本基金认为周期类价值股和成长股都有投资机会，但价值股风格先于成长股，因此，行业均衡配置是较好选择。

但是，2011 年市场也存在一些不可控风险，主要表现在北非和中东政治问题带来的石油供给冲击，石油价格持续上涨将拖累全球经济复苏的进程，推高通胀预期，对股市构成负面影响。

本基金将在控制风险前提下，继续循着价值低估和业绩增长的逻辑进行个股精选，把握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每日将估值结果报托管银行复核后对外披露。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包括负责运营的副总经理以及投资研究、风险控制、金融工程和基金事务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流程。参与人员的相关工作经历均在五年以上。参与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已采用的估值技术相关参数或定价服务均来自独立第三方。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 6 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基金已实现净收益的 10%；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的净值不能低于面值。本报告期内，基金于 2010 年 11 月 2 日分红一次，每份基金份额分红 0.20 元，总计分配利润 200,215,579.85 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基金的年度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0388 号),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483,029,437.45	86,320,701.93
结算备付金		1,278,878.10	4,940,096.33
存出保证金		603,203.19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09,992,452.91	617,471,855.80
其中: 股票投资		1,009,992,452.91	617,471,855.8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115,324.92	23,528.5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1,611,195.08	1,168,01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516,630,491.65	710,424,194.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77,124,916.22	-

应付赎回款		69,384,859.02	919,190.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07,301.80	909,163.05
应付托管费		184,550.30	151,527.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104,335.96	891,442.5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251,471.69	893,444.64
负债合计		150,157,434.99	3,764,767.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003,762,455.55	550,435,012.30
未分配利润	7.4.7.10	362,710,601.11	156,224,414.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6,473,056.66	706,659,42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6,630,491.65	710,424,194.43

注：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361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03,762,455.55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95,731,638.22	200,253,131.29
1. 利息收入		759,931.45	535,054.6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 1	759,931.45	468,169.09
债券利息收入		-	66,885.5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4,516,794.30	137,803,517.9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 2	63,171,580.93	135,681,499.9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 3	-	-478,450.9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	-	-

	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 5	-	-
股利收益	7.4.7.1 6	1,345,213.37	2,600,469.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 7	29,675,730.30	60,763,826.37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 8	779,182.17	1,150,732.36
减：二、费用		13,641,428.00	11,902,059.51
1. 管理人报酬	7.4.9.2 .1	7,291,937.55	6,136,199.95
2. 托管费	7.4.9.2 .2	1,215,322.89	1,022,699.98
3. 销售服务费	7.4.9.2 .3	-	-
4. 交易费用	7.4.7.1 9	4,740,522.19	4,410,869.9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2 0	393,645.37	332,289.64
三、利润总额		82,090,210.22	188,351,071.7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90,210.22	188,351,071.7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0,435,012.30	156,224,414.69	706,659,426.9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2,090,210.22	82,090,210.2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53,327,443.25	324,611,556.05	777,938,999.30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51,605,714.89	469,336,704.38	1,420,942,419.27
2. 基金赎回款	-498,278,271.64	-144,725,148.33	-643,003,419.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00,215,579.85	-200,215,579.8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03,762,455.55	362,710,601.11	1,366,473,056.6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4,400,011.91	-20,997,132.24	253,402,879.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8,351,071.78	188,351,071.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76,035,000.39	238,143,773.10	514,178,773.49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87,289,994.16	460,395,796.93	1,447,685,791.09
2. 基金赎回款	-711,254,993.77	-222,252,023.83	-933,507,017.6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49,273,297.95	-249,273,297.9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0,435,012.30	156,224,414.69	706,659,426.99

注: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陈国杰</u>	<u>房伟力</u>	<u>陈培</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第 543 号《关于核准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06,224,705.7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 10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06,303,580.2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78,874.4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 - 95%;现金、债券资产(含短期融资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 - 40%,其中,基金持有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 \times 80%+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20%。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基金管理人中文名称由“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请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名称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由“友邦华泰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为“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代码保持不变。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更名等的详细内容见 2010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更名、公司更名及旗下基金更名的公告》。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

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人、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泰证券的控股子公司、基金代销机构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而订立的。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泰证券股份	1,418,210,973.54	43.97	953,294,665.38	32.19

7.4.7.1.2 权证交易

注：无。

7.4.7.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152,305.77	42.89	498,178.25	45.11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774,560.01	31.32	297,505.02	33.37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291,937.55	6,136,199.95
其中：支付给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56,978.97	345,945.11

注：本基金应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人报酬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报酬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15,322.89	1,022,699.98

注：本基金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7.4.7.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 年 7 月 16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9,746,182.58	10,007,525.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9,738,657.58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9,746,182.58	19,746,182.58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7%	3.59%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029,437.45	747,928.38	86,320,701.93	450,805.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无。

7.4.8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	期末	复牌日	复牌	数量（股）	期末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码			原因	估值单 价	期	开盘单 价		成本总额		
600518	康美药业	10/12/28	配股 停牌	19.71	11/1/6	17.29	549,949	8,256,177.35	10,839,494.79	-

注：本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注：无。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999,152,958.12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10,839,494.79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09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602,385,966.77元，第二层级15,085,889.03元，无第三层级)。

对于持有的重大事项停牌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级于停牌期间从第一层级转入第二层级，并于复牌后从第二层级转回第一层级(2009年度：同)。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09,992,452.91	66.59
	其中：股票	1,009,992,452.91	66.5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4,308,315.55	31.93
6	其他各项资产	22,329,723.19	1.47
7	合计	1,516,630,491.65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4,951,173.05	1.83
B	采掘业	125,214,229.65	9.16
C	制造业	593,911,491.43	43.46
C0	食品、饮料	59,590,422.28	4.36
C1	纺织、服装、皮毛	8,001,461.17	0.59
C2	木材、家具	2,657,170.47	0.19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79,558,089.59	5.82
C5	电子	65,626,904.92	4.80
C6	金属、非金属	125,883,632.76	9.21
C7	机械、设备、仪表	126,242,298.13	9.24
C8	医药、生物制品	113,581,153.13	8.31
C99	其他制造业	12,770,358.98	0.9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4,763,826.96	1.0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83,595,794.09	6.1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5,244,182.27	1.85

I	金融、保险业	50,710,607.70	3.71
J	房地产业	62,686,264.92	4.59
K	社会服务业	15,182,068.14	1.1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3,732,814.70	1.00
	合计	1,009,992,452.91	73.9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63	远光软件	1,497,233	46,563,946.30	3.41
2	600458	时代新材	499,946	31,906,553.72	2.33
3	601101	昊华能源	636,100	29,934,866.00	2.19
4	002123	荣信股份	569,998	27,074,905.00	1.98
5	601318	中国平安	459,740	25,818,998.40	1.89
6	000960	锡业股份	719,941	23,542,070.70	1.72
7	600362	江西铜业	499,948	22,582,651.16	1.65
8	002155	辰州矿业	619,967	22,269,214.64	1.63
9	002390	信邦制药	509,856	21,592,401.60	1.58
10	601601	中国太保	901,817	20,651,609.30	1.5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 Huatai-pb.com](http://www.Huatai-pb.com)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01	中国太保	50,642,697.05	7.17
2	002063	远光软件	41,301,623.60	5.84
3	601318	中国平安	41,171,846.66	5.83
4	000960	锡业股份	30,215,139.42	4.28
5	601101	昊华能源	30,093,362.90	4.26
6	002123	荣信股份	26,942,112.88	3.81
7	600362	江西铜业	26,076,846.70	3.69
8	002155	辰州矿业	25,873,958.88	3.66

9	002297	博云新材	25,358,422.69	3.59
10	000933	神火股份	23,846,081.03	3.37
11	002244	滨江集团	22,624,676.88	3.20
12	601699	潞安环能	22,386,553.62	3.17
13	002390	信邦制药	22,138,742.27	3.13
14	000983	西山煤电	21,186,374.26	3.00
15	600000	浦发银行	20,458,630.20	2.90
16	601166	兴业银行	20,053,724.85	2.84
17	000401	冀东水泥	18,482,109.28	2.62
18	002106	莱宝高科	17,281,450.85	2.45
19	600376	首开股份	17,247,352.39	2.44
20	002121	科陆电子	17,134,968.24	2.42
21	601009	南京银行	16,916,036.57	2.39
22	600425	青松建化	16,711,089.22	2.36
23	600406	国电南瑞	16,546,439.28	2.34
24	600508	上海能源	15,821,521.85	2.24
25	002099	海翔药业	15,474,344.55	2.19
26	600276	恒瑞医药	15,001,377.65	2.12
27	000937	冀中能源	14,946,638.43	2.12
28	600458	时代新材	14,901,984.89	2.11
29	600079	人福医药	14,890,809.18	2.11
30	600111	包钢稀土	14,786,247.93	2.09
31	300099	尤洛卡	14,782,059.11	2.09
32	000002	万科A	14,285,169.00	2.02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00	浦发银行	43,421,097.07	6.14
2	601166	兴业银行	39,646,806.05	5.61
3	601601	中国太保	35,338,109.86	5.00
4	000001	深发展A	24,898,805.12	3.52
5	601318	中国平安	23,258,276.67	3.29
6	601699	潞安环能	18,186,893.94	2.57
7	601009	南京银行	16,920,149.52	2.39

8	002244	滨江集团	16,823,464.18	2.38
9	600366	宁波韵升	14,992,926.66	2.12
10	600123	兰花科创	14,883,391.41	2.11
11	002099	海翔药业	14,423,014.39	2.04
12	600739	辽宁成大	13,935,796.46	1.97
13	600016	民生银行	13,776,504.26	1.95
14	002297	博云新材	13,676,543.06	1.94
15	600111	包钢稀土	13,189,368.41	1.87
16	600348	国阳新能	13,021,633.94	1.84
17	002106	莱宝高科	12,459,020.61	1.76
18	600830	香溢融通	11,456,791.93	1.62
19	601788	光大证券	11,081,774.31	1.57
20	600971	恒源煤电	11,059,399.66	1.57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63,461,568.7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463,788,282.90

注：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8.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03,203.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5,324.92
5	应收申购款	21,611,195.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329,723.19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0,401	96,506.34	818,879,400.83	81.58%	184,883,054.72	18.4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603,177.75	0.1597%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7 月 16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06, 303, 580. 2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0, 435, 012. 3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51, 605, 714. 89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98, 278, 271. 6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003, 762, 455. 55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根据基金管理人公司章程规定，并经基金管理人股东会审议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独立董事林征女士、徐耀华先生及王学林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由朱小平先生、陈念良先生及薛加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另外，由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 Ravi Mehrotra 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书面一致决定由 Soo Kok Beng Peter (苏国明) 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Ravi Mehrotra 先生不再担任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上述人员的变更已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监管局备案。有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基金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报酬为 50,000.00 元人民币，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了 3 年的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2	1,418,210,973.54	43.97%	1,152,305.77	42.89%	-
银河证券	1	698,303,362.50	21.65%	593,554.80	22.09%	-
渤海证券	1	571,216,568.78	17.71%	485,533.81	18.07%	-
东海证券	1	486,825,447.10	15.09%	413,799.87	15.40%	-
中航证券	1	51,199,720.18	1.59%	41,600.24	1.55%	-

注：1、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

- 1) 资金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的处罚。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本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股票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2、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和证券研究服务协议。

3、本报告期内未新增租用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注：无。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